关于对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、董事长 兼总经理张庆文的监管函

创业板监管函〔2021〕第 100 号

张庆文:

2021年4月12日至2021年4月27日期间,你质押在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*ST邦讯"或"公司")股票因质押违约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发生被动减持,减持数量为319.73万股,减持金额为1,425.96万元。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披露《2020年年度报告》。你作为*ST邦讯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兼总经理,上述减持发生在公司2020年年报披露前三十日内,构成敏感期交易。

你的上述行为违反了本所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(2020年12月修订)》第1.4条、第2.3.1条和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(2020年修订)》第3.8.15条、第4.2.17条的规定。

请你充分重视上述问题,吸取教训,及时整改,杜绝上述问题的 再次发生。

我部提醒你: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买卖股票必须严格遵守国家法律、法规、本所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(2020年12月修订)》和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(2020年修订)》等相关规定。

特此函告。

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1年7月27日